

動物用注射劑
(注射劑)



驅蟲劑

CAIn-001

動物藥製字第07713號

疳必舒[®]注射液 Canbisu[®] Injection

疳必舒注射液之活性成分-Ivermectin係為一種由土壤微生物 *Streptomyces avermitilis* 經發酵過程所得的一種新化學混合物，其由22, 23-dihydroavermectin B_{1a}及22, 23-dihydroavermectin B_{1b}組成，於臨床上對豬所引起的蟲害，如鉤頭蟲、旋毛蟲、鞭毛鉤蟲、腸結節蟲、圓蟲、毛樣線蟲，線蟲門內寄生蟲到蟲、蚤、疥癬蟲、蠅等節足動物均具有顯著的抑制效果。因此以本藥應用於內外寄生蟲之防治計劃，將可顯著增進飼料轉換率、改善屠體品質，縮短上市時間而大幅提升飼主的經濟效益。

【成分】 每mL中含有：

Ivermectin 10mg

【作用】

1. Ivermectin之藥理作用與神經細胞間或神經細胞與肌肉細胞間之傳導物質的 γ -胺基丁酸簡稱GABA (Gamma aminobutyric acid)有關連。其對線蟲、圓蟲類，可刺激蟲體神經末梢分泌GABA，使其與神經交接處的某些感受器接合，因而干擾神經傳導作用，並導致蟲體麻痺死亡。
2. Ivermectin對節足動物之疥癬蟲、蝨子、蠅、甲蟲等外寄生蟲則是刺激神經末梢分泌GABA來干擾神經末梢與肌肉細胞之間的神經傳導而達到蟲體麻痺而死亡。
3. Ivermectin於建議劑量下使用，在哺乳動物，安全範圍極廣。哺乳類動物的周邊神經傳導物質為乙醯膽鹼(Acetylcholine)，其不但受Ivermectin之影響，且Ivermectin亦無法滲入中樞神經系統，故對動物體本身之毒性甚低。
4. Ivermectin易受光及土壤微生物分解，因此不易造成環境污染。
5. Ivermectin因有以上特殊的藥理作用，故不易與其它的驅蟲劑（如Levamisole、Morantel、Dichlorvos及Benzimidazoles等）發生交叉抗藥性。

【適應症】

豬隻：

外寄生蟲—穿孔性疥癬蟲、吸血性蝨蟲。

內寄生蟲—蛔蟲、腎蟲、紅色毛樣線蟲、腸結節蟲等之成蟲及第四期幼蟲，肺蟲、藍松氏桿線蟲及鞭蟲等之成蟲。

【用法·用量】

本藥建議以每10公斤體重注射下述劑量：

豬頭部皮下注射0.3mL。

建議治療計劃：

1. 種豬應全部實施治療，母豬於分娩前7~14天間注射，女豬於配種及分娩前7~14天間注射，公豬則應視場內污染程度，每年至少注射2次。
 2. 肉豬在進入清潔之豬舍前應先行注射。放牧之豬隻如有被感染則應再次治療。
 3. 母豬再分娩前7~14天注射本藥，可防止藍松氏桿線蟲經由乳汁感染仔豬。
- 注意：
1. 在本藥治療期間勿受外界環境或未經治療之豬隻的再度感染。
 2. 豬隻應在治療一星期後再移入清潔豬舍，母豬則應再預定分娩一星期前予以注射以防止垂直感染給初生子豬。
 3. 感染豬應於注射第一劑三週後，再注射第二劑以防止蟲卵孵化而再度引發感染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本藥應置於小兒伸手不及處。
2. 本藥應放置於陰涼處以防陽光直射。
3. 本藥不可行靜脈或肌肉注射。
4. 本處方藥品限由執業獸醫師（佐）監督之下使用。
5. 停藥期：豬28天。
6. 製造批號、日期及有效期限：請詳見本產品外包裝上之標示。

【包裝】

100mL。



委託廠：

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. CO., LTD.

公司地址：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1段1191號

電話：(04) 26875100

台中幼獅廠：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27號

受委託廠：

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廠
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中崙290之3號

疳必舒® 注射液

CAI

動物藥製字 第07713號

動物用注射劑 (注射劑)

Canbisu® Injection

疳必舒注射液之活性成分-Ivermectin係為一種由土壤微生物 *Streptomyces avermitilis*經發酵過程所得的一種新化學混合物，其由22, 23-dihydroavermectin B_{1a}及22, 23-dihydroavermectin B_{1b}組合而成，於臨床上對豬所引起的蟲害，如鉤頭蟲、旋毛蟲、鞭毛鉤蟲、腸結節蟲、圓蟲、毛樣線蟲，線蟲門內寄生蟲到蟲、蚤、疥癬蟲、蠅等節足動物均具有顯著的抑制效果。因此以本藥應用於內外寄生蟲之防治計劃，將可顯著增進飼料轉換率、改善屠體品質，縮短上市時間而大幅提升飼主的經濟效益。

【成份】每毫升(mL)中含有：Ivermectin 10mg

【作用】

1. Ivermectin之藥理作用與神經細胞間或神經細胞與肌肉細胞間之傳導物質的γ-胺基丁酸簡稱GABA (Gamma aminobutyric acid)有關連。其對線蟲、圓蟲類，可刺激蟲體神經末梢分泌GABA，使其與神經交接處的某些感受器接合，因而干擾神經傳導作用，並導致蟲體麻痺死亡。
2. Ivermectin對節足動物之疥癬蟲、蝨子、蠅、甲蟲等外寄生蟲則是刺激神經末梢分泌GABA來干擾神經末梢與肌肉細胞之間的神經傳導而達到蟲體麻痺而死亡。
3. Ivermectin於建議劑量下使用，在哺乳動物，安全範圍極廣。哺乳類動物的周邊神經傳導物質為乙醯膽鹼(Acetylcholine)，其不但受Ivermectin之影響，且Ivermectin亦無法滲入中樞神經系統，故對動物體本身之毒性甚低。
4. Ivermectin易受光及土壤微生物分解、因此不易造成環境污染。
5. Ivermectin因有以上特殊的藥理作用，故不易與其它的驅蟲劑（如Levamisole、Morantel、Dichlorvos及Benzimidazoles等）發生交叉抗藥性。

【適應症】

豬隻：

外寄生蟲—穿孔性疥癬蟲、吸血性蟲蟲。

內寄生蟲—蛔蟲、腎蟲、紅色毛樣線蟲、腸結節蟲等之成蟲及第四期幼蟲，肺蟲、藍松氏桿線蟲及鞭蟲等之成蟲。

【用法用量】

本藥建議以每10公斤體重注射下述劑量：

豬頸部皮下注射0.3mL。

建議治療計劃：

1. 種豬應全部實施治療，母豬於分娩前7~14天間注射，女豬於配種及分娩前7~14天間注射，公豬則應視場內污染程度，每年至少注射2次。
2. 肉豬在進入清潔之豬舍前應先行注射。放牧之豬隻如有被感染則應再次治療。
3. 母豬在分娩前7~14天注射本藥，可防止藍松氏桿線蟲經由乳汁感染仔豬。

注意：

1. 在本藥治療期間勿受外界環境或未經治療之豬隻的再度感染。
2. 豬隻應在治療一星期後再移入清潔豬舍，母豬則應在預定分娩一星期前予以注射以防止垂直感染給初生子豬。
3. 感染豬蟲應於注射第一劑三週後，再注射第二劑以防止蟲卵孵化而再度引發感染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本藥應置於小兒伸手不及處。
2. 本藥應置於陰涼處以防陽光直射。
3. 本藥不可行靜脈或肌肉注射。
4. 停藥期：豬28天。
5. 請在有效期限內使用。

本產品適應症、建議使用方式、禁忌症、警語、儲存條件及相關注意事項，請詳閱仿單內容

本處方藥品限由執業獸醫師(佐)監督之下使用

【包裝規格】100 毫升瓶裝

產品批號、製造日期及有效日期請見瓶身標示

本製造廠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SGS Taiwan Ltd.) ISO 9001認證

Vetnstrum

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
VETNOSTRUM ANIMAL HEALTH CO., LTD.

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181號12樓 I 02-2718-6200

新竹廠：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中崙290-3號

產品編號：

